

我存在

多默

我存在，所以我知道，人生不是虛幻的！所謂虛幻的人生，是指人的一生成本沒有什麼目的，也不需要方向；當身體死亡便如失去電力供應的電視螢光幕，一切回歸虛無。人生會是這樣子嗎？

物理上來說，我生存，才使我可以認知到人(我)是有一個有意識、有生命的個體。而生命個體與非生命之別不在物質之組成部份，而在生命本體。每個生命體均是由物質與非物質之結合組成。人與其他生命體基本之別是人有意識(良知之條件)；意識使人不單可以認知，還可以溝通、學習和辨認。一般動物個體的溝通及認知能力是無從與人比較的，更遑論有否意識了。當意識發揮作用，人是容易接受虛幻人生的說法。一般同意虛幻人生說法的，大都是經歷不少艱苦去找尋人生意義，卻達不到祈望成果的消極與無奈之結論。亦有人以人生虛幻之說法作借口，放縱享樂人生為實而矣。只要可以有一點紮頭，人總感覺到死後是有某種的延續，生命有『後果』的看法總是更合人之情理。而這某種延續，便常顯出人生應是有方向目標的。

從物質世界所知，萬物沿緣而生，盡因而滅；普通由人製的成品均非無故而生；生命的存在更不可能只是偶然而現。一切生命均以其種類(DNA)而成長及發展，所有生命總有指定的成長階段與發展方向。既然萬物與生命總有存在之目的與發展方向，這不是指出人生不可能是虛幻或偶然的麼？進一步來說，若能確認人生有目的與方向，我們也不能說自己可以完全依從一己私念生活，亦即是說，每個人不是自己的『唯一主人』了。

不是自己的『唯一主人』的意思，是不易接受的說法。可是，若指物件不是它自己的『主人』，人人都會明白和接受。以門為例，門的設計與受造，是有指定目的與用途。若指定目的與用途有變，門將會被消毀、棄置或更改作其他用途(可經或不經解體、重組或改良)。門本身對其原用途及將來的用途，沒有什麼可以『說』，因為它沒有生命，無從反

應。類比來說，生物又是否也是無話可『說』呢？我也不大確解，但總知道『進化』或『染色體質變』這內置系統就是一般生物回應外在環境的『說話』及行動。

科學常識告訴我們，生物既有這些回應外在環境的能力，很多生物還是絕了種，只有少數恆延至今。可更奇怪的是，另一些生命卻非在『太初』已有；就如人類也非在太初已出現，現在卻以地球『統治者』自居。然而，當人類沾沾自喜地領受統治者的角色，亦不難理解人類本身也是一種受造物(非自有者)，會像其他有生命或無生命的受造物一樣，有本身的『受造因』，亦不是自己的『唯一主人』。

有些人會更認同人為『進化者』，而非『受造物』。要回應此題，可先研討人類總不是『自有的』看法，每個人，包括人工受精又或無性繁殖，人總有一個或以上的父(母)。人類祖先也不大像是另一種生物的『進化』或『染色體質變』而成。就是認同人不外是從另一生物(命)演化而來，亦只能說人的祖先與現代人有不同的『染色體』。人也得從與現代人有不同『染色體』的人而來。再隨便一點，接受人是從另一種生物而來，再濫推到只由單細胞而來(此說法在科學上難以立足)；還得說回來，可以由純死物『變』成有生命的生物嗎？即使再也含糊接納了『由死而生』，我們的基本科學理念也會指出『物質不滅』定律。有就是有，無就是無。物質不可能是自有的！若物質非自有，生命也不會是自有了，因為生命依賴物質才可以存有。完全進化論(由死物進化出人類)由始至終，也不是說明人不是自有的麼？所人，憑常理，我們已知：人是不可能靠不可自有的物質『變成』生物再進化而成的！當然，有些人也會辯稱人可不是地球原住民或外星人『學說』。什麼學說也好，總也只是指出人不是自有的！人不是自有的，人是有生命的『受造物』，人不是自己的『唯一主人』。也因此要問，我存在，為什麼呢？生命的下一站是那兒？